王者不治夷狄論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王者不治夷狄論
作者：蘇軾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東坡全集》

論曰：夷狄不可以中國之治治也。
譬若禽獸然，求其大治，必至於大亂。
先王知其然，是故以不治治之。
治之以不治者，乃所以深治之也。
《春秋》書「公會戎於潛」。
何休曰：「王者不治夷狄。
錄戎來者不拒，去者不追也。
」夫天下之至嚴，而用法之至詳者，莫過於《春秋》。

凡《春秋》之書公、書侯，書字、書名，其君得為諸侯，其臣得為大夫者，舉皆齊、晉也。
不然，則齊、晉之與國也。
其書州、書國、書氏、書人，其君不得為諸侯，其臣不得為大夫者，舉皆秦、楚也。
不然，則秦、楚之與國也。
夫齊、晉之君所以治其國家擁衛天子而愛養百姓者，豈能盡如古法哉，蓋亦出於詐力，而參之以仁義，是亦未能純為中國也。
秦、楚者，亦非獨貪冒無恥肆行而不顧也，蓋亦有秉道行義之君焉。
是秦、楚亦未至於純為夷狄也。
齊、晉之君不能純為中國，而《春秋》之所予者常向焉，有善則汲汲而書之，惟恐其不得聞於後世；有過則多方而開赦之，惟恐其不得為君子。
秦、楚之君，未至於純為夷狄，而《春秋》之所不予者常在焉，有善則累而後進，有惡則略而不錄，以為不足錄也。

是非獨私於齊、晉，而偏疾於秦、楚也。
以見中國之不可以一日背，而夷狄之不可以一日向也。
其不純者，足以寄其褒貶，則其純者可知矣。
故曰：天下之至嚴，而用法之至詳者，莫如《春秋》。

夫戎者，豈特如秦、楚之流入於戎狄而已哉！然而《春秋》書之曰「公會戎於潛」，公無所貶而戎為可會，是獨何歟？夫戎之不能以會禮會公亦明矣，此學者之所以深疑而求其說也。
故曰：王者不治夷狄，錄戎來者不拒，去者不追也。

夫以戎之不可以化誨懷服也，彼其不悍然執兵，以與我從事於邊鄙，則已幸矣，又況乎知有所謂會者，而欲行之，是豈不足以深嘉其意乎？不然，將深責其禮，彼將有所不堪，而發其憤怒，則其禍大矣。
仲尼深憂之，故因其來而書之以「會」，曰，若是足矣。
是將以不治深治之也。
由是觀之，《春秋》之疾戎狄者，非疾純戎狄者，疾夫以中國而流入於戎狄者也。
謹論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